

常年期

亞伯拉罕的代求：使者降禍

周震聲

讀經：創世記十八章20-32節

20耶和華說：「所多瑪和蛾摩拉罪惡極其嚴重，控告他們的聲音很大。21我要下去察看他們所做的，是否真的像那達到我這裏的聲音一樣；如果不是，我也要知道。」22二人轉身離開那裏，往所多瑪去；但亞伯拉罕仍然站在耶和華面前。23亞伯拉罕近前來，說：「你真的要把義人和惡人一同剿滅嗎？24假若那城裏有五十個義人，你真的還要剿滅，不因城裏這五十個義人饒了那地方嗎？25你絕不會做這樣的事，把義人與惡人一同殺了，使義人與惡人一樣。你絕不會這樣！審判全地的主豈不做公平的事嗎？」26耶和華說：「我若在所多瑪城裏找到五十個義人，我就為他們的緣故饒恕那整個地方。」27亞伯拉罕回答說：「看哪，我雖只是塵土灰燼，還敢向主說話。28假若這五十個義人少了五個，你就因為少了五個而毀滅全城嗎？」他說：「我在那裏若找到四十五個，就不毀滅。」29亞伯拉罕又對他說：「假若在那裏找到四十個呢？」他說：「為這四十個的緣故，我也不做。」30亞伯拉罕說：「求主不要生氣，容我說，假若在那裏找到三十個呢？」他說：「我在那裏若找到三十個，我也不做。」31亞伯拉罕說：「看哪，我還敢向主說，假若在那裏找到二十個呢？」他說：「為這二十個的緣故，我也不毀滅。」32亞伯拉罕說：「求主不要生氣，我再說一次，假若在那裏找到十個呢？」他說：「為這十個的緣故，我也不毀滅。」

信息

耶和華向亞伯拉罕報上喜訊後不久，經文提及他們此行是要差派兩位使者（十八22）向惡貫滿盈的所多瑪與蛾摩拉施行耶和華的審判（十八20）。亞伯拉罕正見證著，報喜訊使

生命誕生的是耶和華，消滅不義的惡的人也是祂。當亞伯拉罕得悉使者將要毀滅兩城所有的人時，他提出了「你真的要把義人和惡人一同剿滅嗎？」（十八23）這似乎引出上帝是否公義與至善的哲理問題。

上帝作為公義的審判者，不能以惡為善，同時祂作為至善者也不會殺害無辜的義人。於是，亞伯拉罕反覆詢問使者，數目由五十、四十五、四十、三十、二十逐步遞減，若兩城存著義人，他們會否仍然滅城（十八24-31）。直到亞伯拉罕問到「假若在那裏找到十個呢？」（十八32）就停止了。為何是十個，有說是和十隻手指頭有關，代表整體的意思，但也有說這正是亞伯拉罕的姪兒羅得一家的人數。

亞伯拉罕最關注的，並非哲理公義的問題，卻關心他所愛的，並憑信心為他們代求，能在上主面前成為義人，免於審判。許多時我們會為自己的需用或困難而禱告，亞伯拉罕的代求提醒我們，要為我們所愛的人或正處在罪惡環境中的人代求，祈求他們仍堅持上帝的國和義，仍堅毅以真道作為他們的生活指標。

思考與實踐

1. 我認為上帝於今天對罪惡會施行怎樣的審判？
2. 請在禱告中記念身在患難逼迫的人，祈求他們能堅守信仰與真道。

金句

亞伯拉罕近前來，說：「你真的要把義人和惡人一同剿滅嗎？」（創十八23）